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 3 月份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3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3 樓緊急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陳副局長政良代

紀錄：呂威廷

肆、參加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業務簡報：

一、水保科報告「第二市政大樓污水處理輔導計畫」

主席裁示：全市污水下水道接管推動係為重大政策，只要管線能夠到達之區域就可要求接管，故秉持「先公後私」原則，第二市政大樓應率先接管，請水保科與水利局聯繫，再詳細了解哪個接管方案較佳並函知本府秘書處辦理，俾後續節省維護管理經費支出。

二、環稽大隊報告「后里納骨塔對面土地非法棄置廢棄物案」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陸、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：

一、商副局長文麟：有關監視系統布置部分，因市府僅於各市區路口布設密集監視系統，相對於偏鄉地區則較缺乏監視系統，未來本市陸續有園區開發案，各業務單位於會審時，可建議開發單位設置監視系統，有利於追查犯罪軌跡及蒐集相關犯罪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請各科室(大隊)配合辦理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修正空污基金管理會設置要點-空噪科提案討論。(詳如附件一)

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請空噪科賡續辦理。

捌、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辦理業務時，應特別留意行政程序是否確實，尤其係關係到人民權利義務者，避免因瑕疵而衍生糾紛。

散會：下午3時50分。

加列  
中環保險局